

证券代码：002001

证券简称：新和成

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14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以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目的

为提高流动资金使用效率，合理利用资金，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，公司及子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，以增加公司收益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（二）投资金额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上述最高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（三）投资方式

为控制风险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。

（四）投资期限

单项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。

（五）资金来源

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自有资金，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。

（六）实施方式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：选择合格专业理

财机构作为受托方、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，确定委托理财金额、期间，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。受托方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（七）决议有效期

自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，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投资风险

尽管公司拟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，不排除该项投资会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

（二）风险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，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，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2、公司进行委托理财，选择资信状况、财务状况良好、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，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、期间、投资品种、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。

3、公司内审部门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，定期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核查。

4、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。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5、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在定期报告中准确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及损益情况。

三、对公司经营的影响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和股东实现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16日